

一、學校自我定位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前身為中央政治學校，創立於民國 16 年，43 年在臺復校，迄今有 84 年。過去主要培養法、政、外交、商管、傳播等領域之社會菁英領袖，並承擔培育國家所需之少數語種專才之任務，晚近擴大至公私各部會高階人才養成，以建設國家現代化為己任。

該校透過 SWOT 分析、徵詢校務諮詢委員、講座教授及各級教師意見、校務發展議題研究、標竿學校專案研究、會議討論等方式，詳細分析學校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再經縝密研酌形成共識，將學校定位為「培養世界公民與未來社會領導人」、「成為亞太地區人文社科學術重鎮」格局宏偉。此外，該校亦依據自我定位，擬訂五年校務發展計畫，其制定過程完備，目標明確，具前瞻性，內容務實且重視資源整合，尤富創新，可行性亦高，值得肯定。

該校目前計有學生 16,546 人（含在職專班）、專任教研人員 724 人；9 個學院、33 個學系、2 個學士學位學程、49 個碩士班、35 個博士班、16 個在職專班及 5 個全英語學位（學分）學程；另設有國際關係研究等 9 個校級研究中心為學術研究整合部門，近年來積極推動服務創新、數位傳播等 11 項研究領域，除做為該校前瞻性的科研重點，引領跨領域新興課程發展外，對國家政策擬定亦頗有貢獻。

該校以「親愛精誠」校訓為主軸，強調人文關懷、專業創新及國際視野之培養，經由校內外學者專家訪談、全校師生問卷調查及會議討論，揭示「就業」、「學術」、「個人」及「社會」等四類知能養成目標，並提出 12 項校級核心能力（素養）以為對應，據以開發全校課程地圖系統，讓校、院、系共同反思人才培育的目標與定位，從而建構一套頗具系統性、層次性之全校課程發展與管理機制，達到提升課程品質之目的。

(二) 待改善事項

1. 部分學生對於校院所訂定的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仍不甚瞭解，且校院所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與學生認知頗有差距。
2. 該校雖重視自然科學未來發展，但在資源分配上對理學院並未給予充分支持，尚有改善空間。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提供更多資源與措施，如社團、演講、活動及輔導等，並加強宣導，以使學生確實瞭解學校所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2. 宜加強扶持理學院，重點式地提供經費與資源，以提升自然科學領域之發展。

二、校務治理與經營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校長治校理念明確，且為掌握外部環境發展趨勢與回應學者專家、社會人士之期待，組成校務諮詢委員會，以蒐集宏觀且適切之校務發展建議；同時，透過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內多種管道，與教職員生進行充分溝通，以凝聚共識、獲得認同。

該校設有獎勵優質行政服務之機制，且訂定相關遴選辦法，表揚傑出之行政人員、駐衛警及教官，並給予獎金鼓勵；同時，為提升行政服務品質，亦針對各單位進行服務品質評鑑，獲得推薦之優良單位，則頒發獎金與獎牌，以茲鼓勵。

該校為積極培養學生主動關心學校公共事務，在學校各類會議中，依與學生事務相關之程度明訂學生代表比例（人數），鼓勵學生

積極參與校務，學習處理與自身相關之事務，以實踐學生自治精神，進而符應「培養未來領導人才」之定位。

該校在推動國際化教育方面，向居國內領先地位，除設有 25 種外語教學，使學生得以就近學習國際交流之外語能力外；國際化氛圍亦隨著國際合作及國際學生人數的增長漸趨豐富。該校目前已有十分之一學生擁有國際交換學習經驗，未來規劃在 104 年達成三分之一學生擁有國際交換學習經驗之目標。

該校在培養具有國際視野之世界公民與社會領導人方面，除設有國際發展學院，開設國際及臺灣現況相關課程外，亦能透過國際志工服務與營隊活動，讓學生從實務參與過程中學習，且訂有增廣學生國際視野之步驟與目標，值得肯定。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已訂定「教師基本績效評量辦法」及「行政工作評價作業要點」，以考核教職員之工作績效。惟實施對象均未納入舊制助教，因此舊制助教未按上述規定接受考核。
2. 該校 96 至 99 年度連年之決算收支均為短絀，四年累計高達 4.4 億元，致使以往年度投資於學校固定設施之資金，無法透過折舊之提列，全數收回備供重置使用，也相對造成學校淨資產規模逐年減少。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該校部分舊制助教僅擔任行政工作，為維護公平原則，避免同工不同酬之情事，宜將舊制助教工作內容分類，以納入「教師基本績效評量辦法」或「行政工作評價作業要點」進行考核。

2. 宜設法開源節流、擲節開支或拓展業務增加收入（如產學收入），以增裕校務基金，避免收支持續短絀，亦能藉以累存新校區之擴建財源。

三、教學與學習資源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自創校以來，即以人文社會學科著稱，為國內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的學術重鎮，長期為社會各領域培養領導人才。

為配合校務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該校建立一套具競爭力之攬才及留才制度，除設置講座教授、特聘教授及教學優良教師獎勵外，並將開設先導型通識課程、支援全校性基礎課程、厚植研究中心能量及提升行政服務專業能力者，列為優先增撥員額，以引入學術活水，豐富教學研究內涵。

為配合與國立陽明大學及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之教學合作所開設之課程，合作學校教師之聘任毋須經過三級三審，減少不必要之行政手續，簡化師資聘任流程，值得肯定。

該校針對新進教師擴大舉辦教師研習營及座談會、彙編新進教師手冊、提供教學資源網、辦理教學發展工作坊及推動傳習制度等，提供新進教師專業成長資源，協助順利適應教研生活，進而提升教學品質。

為增進教師教學成效，該校訂有適切的教學評核機制，定期評量教師教學表現，並追蹤改善。該校教師評鑑為每五年一次，為落實教師評鑑工作，人事室每學期均函請相關業務單位提供應受評鑑教師教學、研究及服務等資料，並副知各相關院系所；對未通過評鑑者，由教學發展中心、各學院或系所給予必要之協助。此外，該校亦將教師評鑑與升等、晉級、晉薪及續聘制度結合，對教師教學研究與服務水準之提升具督促作用。

該校為滿足學生學習需求及確保學生學習品質，於校、院、系(所)各層級皆設有課程規劃機制，發揮專業課程檢討評估之功效。另該校亦依據校訂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規劃對應之通識課程，並為落實「以書院為核心之大學教育」之辦學理念，擬定五年發展策略，頗具創意與特色。

該校人文社會科學相關教學資源之軟硬體措施（如圖書館經費）已逐年增加，資訊部門（如電算中心）亦配置足夠人力，能有效支援教學及研究之需求。

該校積極推動節能措施，如：建置電力監控系統、汰換照明設備及空調主機等，並勵行節約用水，成效良好。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師生人數眾多，運動場館及室內運動空間相對不足，有待設法改善。
2. 「學術研究成果國際化獎勵辦法」中之獎勵經費係由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但該辦法卻未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3. 該校強調國際化，然於校訂通識課程結構中，外國語文僅有 4 至 6 學分，似顯不足。
4. 該校每年辦理社團評鑑，但對連續評鑑不佳或未參與評鑑之社團的輔導，仍有改善空間。
5. 該校 97 至 99 學年度學校社團數分別為 224 個、235 個及 179 個，社團經費補助總金額分別為 2,019,705 元、1,467,320 元及 1,288,540 元(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107 頁，表 2 誤值為 1,871,790 元)，社團數量及社團經費補助總金額呈現逐年減少，此現象值得重視。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考慮增建運動場館及室內運動設施，俾利充足師生運動空間。
2. 宜依規定程序檢討修訂「學術研究國際化獎勵辦法」，以使經費運用合乎程序。
3. 宜酌予增加學生修習外國語文之通識學分，或於通識課程中增加外國文化、史地、風俗等課程，以符應該校強調國際化之辦學理念。
4. 宜針對社團評鑑連續不佳或未參與評鑑之社團採取更積極之輔導措施，或依「學生社團活動輔導辦法」規定辦理停社，以健全學生社團活動之運作。
5. 宜採取具體措施，鼓勵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及校內外活動（比賽），以藉由課外學習活動強化學生基本素養，進而達成學校「全人教育」之辦學目標。

四、績效與社會責任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設置專業教師成長專責單位，提供多項教學資源與輔導措施，如：建立教師傳承制度、專訪優良教師典範、辦理課程設計與發展工作坊、協助教師教學歷程檢核及編纂教學專業手冊提供教師參考等，增進教師教學知能；此外，該校亦建立教師教學評量之完整紀錄，如：建置教師經履歷系統、系統化整理教學評量結果、控管遲交成績教師等，能有效提升教學品質。

該校建立全校研究計畫電子系統及學術資料庫系統，除能完整掌握專業研究成果，亦能顯現師生研究佳績，如：國科會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之申請通過件數及或國科會補

助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之件數，成績名列前茅；出版重要期刊獲 SSCI、TSSCI 及 THCI Core 收錄共 16 種，成果優異；負責編纂中華民國發展史 12 冊，共 320 萬字，對歷史傳承有重要貢獻。

該校建立有效之學習預警系統與學習輔導機制，如設置學習促進區、研究原住民學生學習成效等，有效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該校學生亦積極參與公職及專業證照考試，且錄取率及專業證照獲得率均遠高於全國平均值，表現頗佳。

該校於弱勢學生之入學、生活與學習照顧方面相當用心，除規劃高於一般工讀費兩倍時薪作為清寒工讀外，亦設立薪傳學生助學金，幫助家境清寒或發生重大變故之學生，安定弱勢學生之學習機會，並能有效鼓勵學生積極參與社會志工服務。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經集思廣益後，揭示「就業」、「學術」、「個人」及「社會」四類知能目標，並訂定 12 項校級核心能力（素養），各學院亦據此訂定 4 至 12 項院級核心能力。惟各項核心能力之檢核指標、檢核機制及相對應之畢業門檻，尚未完全建立，亦未於全部課程大綱中顯現。
2. 該校透過期中預警平台，及時預警學習表現不佳之學生。惟尚未建置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或即時教學反應系統，無法即時蒐集學生反應，做為提供教師改進當期教學之參據。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儘速訂定各項核心能力之檢核指標及檢核機制，並於畢業門檻與課程規劃中加以落實，以利確保學生核心能力之培養能確實達成學校教育目標。
2. 宜檢討教學意見調查之時機及方式，以利教師即時修正教學方法，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五、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相當重視校務永續發展，積極舉辦「百年政大，政大 100」共識營，匯集各系所與研究中心之教師、行政主管、學生代表及職員代表，採「世界咖啡館」模式，經腦力激盪凝聚共識，繪製百年願景宏圖，展現追求卓越的旺盛企圖心。

該校為確實提升教育品質，掌握辦學績效，能積極訂定各項評鑑辦法。在教學研究方面，訂有「教學暨研究單位評鑑辦法」、「研究中心評鑑辦法」及「教師基本績效評量辦法」；在校務行政方面，訂有「行政服務品質評鑑辦法」及「資訊安全稽核實施作業要點」等，各項辦法頗為周詳且能持續落實執行，確保評鑑效能。

為持續校務推動與品質改善，該校自 93 年起邀請具有行政、教育、管理等專長之教師組成小組，研議行政服務績效評鑑辦法，並每兩年辦理一級行政單位服務品質評鑑，值得肯定。

該校自 99 年度起建置校務建言系統，鼓勵師生提供意見，並設立馬上辦信箱、校長信箱、專線電話等，亦每日蒐集 BBS 意見以隨時反應，且均追蹤列管。

該校為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辦理全校大一新生親師茶會、各院系所親師座談會及博雅書院家長座談，直接與家長深入對談，瞭解家長意見與需求，做為校務經營改善之參考，值得嘉許。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之執行成效尚稱良好，惟對意見之研析、檢討與回饋措施未臻理想。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進一步分析利害關係人意見之內容，並做為改進之依據。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